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18日，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公告》）。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山源”）已于2017年1月16日完成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并收到了镇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的登记信息如下：

项 目	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91MA1NB0QJ0D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镇江市新区大港兴港路33号1幢
法定代表人	张广全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16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1月16日至*****
经营范围	PTC发热器、电子散热器、空调蒸发器与冷凝器的生产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以现金出资 2,000 万元，占参股



子公司 49%股权, 其中 1,960 万元计入参股子公司的注册资本, 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深圳山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山源) 以机器、设备等实物资产以及约定的相关专利技术等作价出资 2,040 万元, 占参股子公司 51%股权, 估值超过 2,040 万元的部分计入东方山源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29 日, 中威正信 (北京)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深圳山源拟入股东方山源的机器设备和约定的专利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深圳山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机器设备和专利技术对外投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 (2016) 第 11011 号), 确认深圳山源拟入股东方山源的机器设备和专利技术评估值为 2161.27 万元整 (贰仟壹佰陆拾壹万贰仟柒佰元整)。估价值超过 2,040 万元的部分计入东方山源资本公积。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9 日